

附件三

合併後港鐵公司的物業發展項目除稅後利潤如下：

2008年	39.1億元 (8.5億元) *
2009年	30.3億元 (15.2億元) *
2010年	32.6億元 (7.3億元) *
2011年	42.3億元 (35.3億元) *

- * 當中透過發展九鐵公司物業，即何東樓、烏溪沙站以及大圍維修中心項目所取得的利潤。